

自治区第十六届运动会及第七届残运会安保人员餐食保障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JNZC2026-03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自治区第十六届运动会及第七届残运会安保人员餐食保障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79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公安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预算总额: 79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自治区第十六届运动会及第七届残运会安保人员餐食保障项目1包; 自治区第十六届运动会及第七届残运会安保人员餐食保障项目2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自治区第十六届运动会及第七届残运会安保人员餐食保障项目1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2】自治区第十六届运动会及第七届残运会安保人员餐食保障项目2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4-08 17:00:00到2026-04-15 17:00:00。

获取方式：将获取文件的资料加盖公章清晰扫描之后发送到398105356@qq.com审核通过后获取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2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昆都仑区包头乐园东门南200米处2号楼(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层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20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包头乐园东门南200米处2号楼(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层开标室。

七、其他

1、标包划分：1包，早餐，预算金额18万元；2包，午餐、晚餐，预算金额61万元。2、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及方式（1）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6年04月08日至2026年04月15日(北京时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将获取文件的资料加盖公章扫描之后发送到398105356@qq.com获取采购文件。

（2）获取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一份，资料不齐全或未加盖公章扫描均不予接受。1) 投标报名表（格式自拟:写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标包号、供应商名称、报名人姓名、电话及邮箱）；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委托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自拟:委托书上附被授权人及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4) 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注：以上资料为报名一个标包所提供资料，若供应商同时报名两个标包则需再提供相同资料份数，并在每个标包报名表均标明标段号。3、采购文件售价：本次采购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4、响应文件递交及开标时间（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年04月20日上午09:30分（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包头乐园东门南200米(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3）本项目采用“现场”开标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6、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公安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公安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建设路191号**

联系人：**徐特**

电话：**0472-3619906**

邮件：**73747961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包头乐园东门南200米处2号楼（内蒙古金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三楼招标部

联系人：张彤

电话：0472-2799716

邮件：jinnuozhaobiao@yeah.net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彤（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